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2024年招聘

预聘制人员笔试及综合考核通知

我单位2024年公开招聘预聘制教学辅助人员2名（岗位代码为：2024YPZXG11），共收到75人的报名材料。经资格审查，共有68人通过资格初审，符合招聘岗位的要求，进入笔试阶段。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笔试**

**（一）时间：**2024年1月5日（周五）10:30-12:00

**（二）地点：**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园东十一“一站式”学生社区服务中心204

**（三）形式：**采取固定考场闭卷限时的考试方式，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专业知识。笔试成绩按100分计算，60分以上为合格，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2位。

在笔试成绩合格者中，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岗位招聘人数的1：5确定进入综合考核，不足比例按实际人数进入，请各位考生当天确保手机畅通，我们将电话通知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的考生。

**二、综合考核**

**（一）时间：**2024年1月5日（周五）15:30

**（二）地点：**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园东十一“一站式”学生社区服务中心206

**（三）形式：**综合考核采取综合化面试的考试方式，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综合考核成绩按100分计算，60分以上为合格，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2位，未达合格者不予聘用。

**(四）原件审核**

请考生于当天准备好报名通知中所要求各相关材料的原件，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将进行现场原件审核。原件材料包括：

（1）身份证；

（2）本科学历和学位证书（双学位者请提供两个学位证书）；

（3）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港澳学习、留学回国人员需同时提供相应学历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及中英文版成绩单）；

（4）未取得学历学位的2023年和2024年毕业生需提供就业推荐表原件（要求就业推荐表的个人信息填写完整，有学校公章。教育部在线学籍验证报告不可代替就业推荐表）；

（5）100小时以上临床心理咨询实践经历（需有实习或实践机构提供有效证明。实践证明可以提供多份，时长可累计）；

（6）心理学专业相关工作经历需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证明或相关工作经历证明；

（7）具备优先考虑条件之一者需提供相关有效证明；

（8）报名表提及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心理咨询资格证书、获奖证书等）。

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

2023年12月26日